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成都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HENGDU SIWI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202)

延遲建議委任核數師 之補充公告

茲提述成都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有關延遲建議委任核數師的公告(「該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就本公司延遲建議委任核數師之原因提供進一步資料。

延遲原因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現正建立合資格核數師的遴選名單。具體而言，根據中國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國資委」)及本公司間接控股股東中國電子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中國電子科技」)(由國資委直接全資擁有)的要求，本公司須從中國電子科技為其所有附屬公司建立的候選名單(「名單」)中挑選核數師。該名單須每5年更新一次，而現有名單中的會計師事務所不符合資格再次入選更新名單。大華自二零二零年起納入名單，並於二零二一年獲本公司從名單中遴選及委任。

目前，中國電子科技正在建立更新名單，通過考慮經驗、職級、資質和機構規模來識別和評估新候選公司。基於上述原因，大華不符合資格再次入選更新名單，且大華任期將於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屆滿。按照中國電子科技的要求，一旦建立更新名單，本公司將盡快遴選新核數師。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與大華已就上述大華退任原因進行討論，並一致認為其退任是由於成立更新名單的程序問題所致。本公司與大華並無任何意見分歧或尚未解決之問題。本公司將就委任進度的任何最新進展作進一步公告。

除本補充公告所披露者外，該公告所載的所有資料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成都四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濤

中國成都，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七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李濤女士(董事長)、武曉東先生

非執行董事：陳威先生、徐嘉鑫先生、徐寧波先生及曾理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傅文捷女士、康義國先生及李紹榮先生